

支票存款往來申請暨約定書

請申請人詳填粗框內資料

帳號		開戶日期	年	月	日	收件日期	年	月	日	
戶名 (及負責人 或代表人)									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地 (或本籍)				電話	公司			
						住家		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
營利事業或 扣繳單位 統一編號					營業種類 或職業					
郵遞區號										
戶籍地址或 登記地址										
郵遞區號										
通訊處										
應備證件	1.個人戶：雙重身分證明文件。 2.公司組織：公司登記證明文件，負責人雙重身分證明文件。 3.一般行號：商業登記證明文件、負責人雙重身分證明文件。 4.其他團體：主管機關登記證照或核准成立或備案之文件、負責人雙重身分證明文件。 5.政府機關：學校及公營事業：各單位之正式公文。 6.其他有關證件。									

申請人即存戶（甲方）今向 貴社（乙方）申請開立支票存款帳戶，若蒙核准，則嗣後一切往來事宜均同意依背面約定事項、補充條款及支票存款相關法令辦理。

申請人已審閱並瞭解 貴社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之告知義務內容。

本約定書及所載約定事項已於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經存戶攜回審閱。(審閱期間至少 5 日)

此 致

有限責任 **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**

申請人：_____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